

上海凯鑫分离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1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
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凯鑫分离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1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申请授信额度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及子公司2021年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等信用品种，在不超过总授信额度范围内，具体事项以金融机构与公司（含子公司）签订的最终协议为准），授信期限自上述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上述授信相关事宜并签署授信额度内的相关法律文件。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次公司及子公司2021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及子公司2021年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且目前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本次申请授信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 1、上海凯鑫分离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凯鑫分离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6日